

《松香改性酚醛树脂》和《生物柴油用木本油脂》标准通过审定

11月30日，国家林业局科技司在南京主持召开行业标准审定会议，国家标准技术审查部、南京林业大学、南京工业大学、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卡特新能源有限公司、中国林学会林产化学化工分会、浙江省林业科学研究院、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、湖南省林科院、南京长江涂料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专家组成审定专家委员会，中国林科院林化所承担修订的《松香改性酚醛树脂》，制定的《生物柴油用木本油脂》共2项行业标准通过审定。

标准编制小组在标准的编写过程中收集了国内外相关资料，进行了必要的实验工作，广泛征求了生产、销售、科研机构、大专院校和国内外用户对标准的意见和制定建议，完成了标准的制、修订工作。

审定专家委员会听取了关于标准制定过程、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和征求意见汇总处理情况介绍，与会委员对标准送审稿逐条、逐句地进行了认真地审阅、讨论及评议，最后一致通过了送审稿，并对审定的标准送审稿提出了具体修改意见，促使标准送审稿更加趋于完善。审定委员会认为，此次审定的两项行业标准制定的技术指标合理，能很好地规范、指导市场，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。希望标准编制小组尽早完成报批稿上报，以便这二项行业标准早日颁布，以满足日益发展的林化产品市场，起到规范生物柴油用木本油脂技术要求的目的。（中国林科院）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41829.html>